

台灣公共衛生學會

研究生論文獎給獎辦法

一、申請人資格：

凡本學會會員，於提出申請時為國內公共衛生或相關研究所申請日期前三年內之碩士班畢業生，經指導教授推薦得提出尚未發表之學位論文申請。

二、申請截止日期：每年依本會公告日期進行徵稿。申請表格請至本學會網頁下載。

三、申請類別：

第一類：衛生行政和醫務管理等。

第二類：衛生教育和社會及行為科學等。

第三類：流行病學和生物統計等。

第四類：環境衛生和職業衛生等。

四、送審論文：

1.論文需整理成台灣公共衛生雜誌投稿須知所要求之格式，若格式不符概不受理。論文以文字（不包括英文摘要）不超出8000字，圖表不超過10個為限。得獎論文（包含英文摘要）刊載於台灣公共衛生雜誌之頁數超出10頁者，其超頁費由作者自行負擔。

2.請備申請表一份，論文電子檔案一份送審。

五、評審與獎勵：

1.每年在申請截止後，由本學會獎助審查委員會會同台灣公共衛生雜誌編輯委員會推薦適當名額之教師，組成各類別之審查小組，審查小組之成員由二位副教授或以上之教師組成，但申請人之指導教授不得為審查小組成員。

2.各類別之論文均由審查小組之二位成員採匿名方式審查，除依照評分參考標準評分外，並提供評審意見。

3.評分參考標準：30%為研究設計，30%為分析與推論，20%為組織與結構，20%為創意。

4.各類別論文完成審查後，按平均得分序排列，由平均得分最高者為第一名得主，分數次高者為第二名得主，於本學會年會中公開發獎表揚並發表論文演講。第一名得獎者每名各得獎牌乙座，獎金15,000元，第二名得獎者每名各得獎牌乙座，獎金5,000元。

5.若該年度之申請論文，均未達及格分數70分者，可“從缺”處理。

六、經本學會評審而獲獎之論文，即進入台灣公共衛生雜誌審查程序，若經審查通過，應由本雜誌發表之。

七、本辦法得視需要提理監事會議討論修正之。